

LAI SHI

WO HAI ZUO LU SHI

来世

我还做律师

肖万青 著

我常常为破解各种诉讼难题、

为当事人的前途与命运寝食难安，

特别是在挽救刑事被告人生命的时候，

深感自己职责重大权力很小。

我在任何时候都没有任

何傲自满。

作家出版社

来世

我还做律师

肖万青 著

作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来世我还做律师/ 肖万青著. —— 北京: 作家出版社, 2012.10

(木棉文丛 / 谈昶主编)

ISBN 978-7-5063-6658-8

I. ①来… II. ①肖…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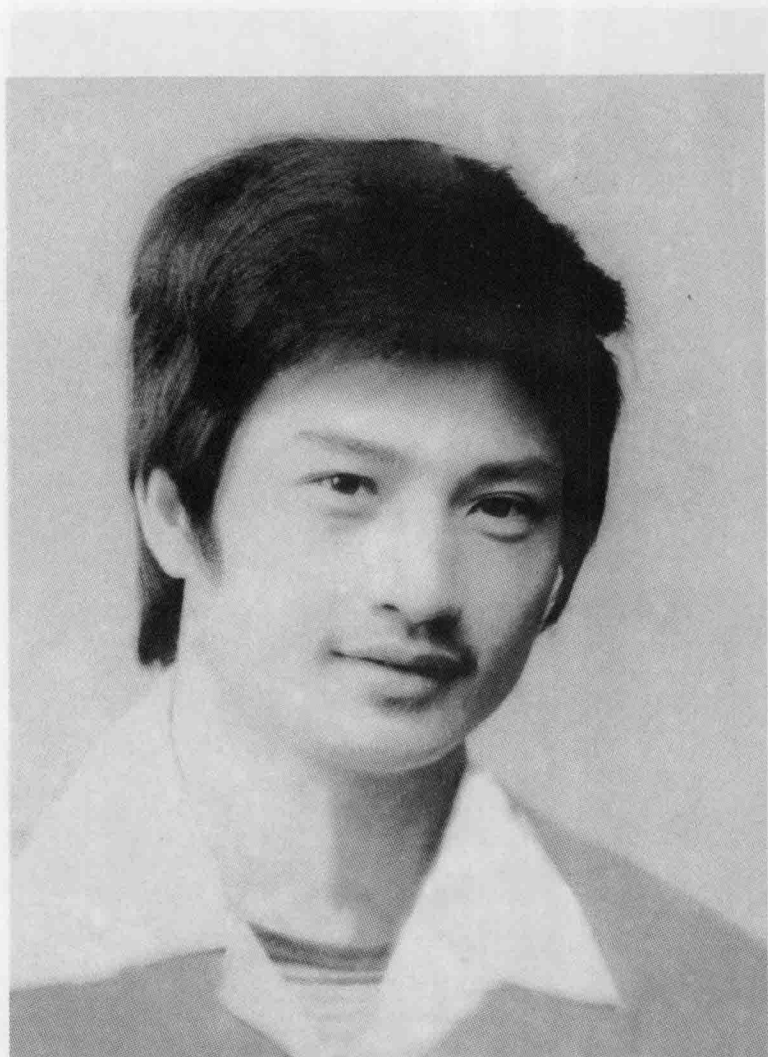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236306号

来世我还做律师

作 者: 肖万青
责任编辑: 贺 平
装帧设计: 梁丽芬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
邮 码: 100125
电话传真: 86-10-65930756 (出版发行部)
86-10-65004079 (总编室)
86-10-65015116 (邮购部)
邮 箱: E-mail: zuojia@zuoja.net.cn
网 址: <http://www.zuojia.net.cn>
印 刷: 北京洛平龙业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成品尺寸: 170×240
字 数: 360千
印 张: 31
版 次: 2012年10月第1版
印 次: 2012年10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063-6658-8
定 价: 38.00元

作家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1988年，我通过全国第二次律师资格考试，取得执业律师资格。这一年，我25岁。



如今，岁月的年轮碾下了一道道印痕。不知不觉，我已经40多岁了。

自序

这本书叙述我经办或采写的部分重大案件，是我多年律师生涯中的生活片断及我对往事的真切记忆，但它并非完整的回忆录。

我的人生，没有被命运和机遇特别垂青过，每一步，都是我自己踏踏实实走出来的。

我与法律、律师原本无缘，我从小酷爱文学。学生时代的理想是：当一个为民请命的记者，做一位学富五车的作家。

然而，命运却阴差阳错让我选择了法律，选择了律师这个职业。我曾经有过多次改变命运的机会，但在关键时刻，出于对律师职业的深深眷恋，我总是一次又一次地留了下来。虽然至今仍不富裕，但我心安理得、甘心情愿。为做个好律师，我几十年如一日刻苦钻研法律，写了不少理论文章；为做个好律师，我被对方当事人威胁过、恐吓过，被纪委、监察部门调查过；为做个好律师，我多次与执法人员“斗法”而被传唤，有几次还因仗义执言惹怒权贵差点被送进看守所。

我做律师，最初是从刑事辩护起步的，可以说刑事辩护是我成名的摇篮。由刑事辩护到民商案件的代理再到行政诉讼，这么多年来，我已记不清办了多少案件，帮助多少人挽回了经济损失。我只记得这

些案件中，有不少案件具有重大的社会影响；我只记得挽救了12个人的生命，在他们可能要判死刑或已经被判死刑的情况下，由于我的努力才最终被判死缓，无期、有期徒刑或无罪。我帮助过许许多多的人，这些人当中，有惨遭迫害的卑微民女，有长袖善舞的政府官员，而更多的，则是饱受种种冤屈的普通百姓。这么多年来，我不断地剖解现实呼唤正义，不断地穿透历史质问灵魂，且思且行，一路走来非常辛苦。

我喜欢阅读新华社著名记者苏廷海写的文章，特别是爱看他的报告文学。苏廷海是个记者，但在百姓眼里他是个“律师”，他办了许多律师办不了的案件，做了许多律师做不了的事情。说不清从何时起，受苏廷海的影响，我拿起了笔。我以笔为枪，是在为自己寻找继续与邪恶抗争的力量，以坚定我的执业理念。这么多年过去了，我手中的笔从来没有放下过。

我已不记得采写过多少大案、要案和难案，不记得披露过多少冤案、假案与错案。我经常梦见那些蒙冤受难之人，梦见他们睁着那一双双期盼的眼睛，在朝着共和国法制建设的明天苦苦地遥望。我只记得多起案件因为我的介入被改判被纠正被平反；我只记得我的足迹踏遍了三分之一的中国，行程达数万公里；我只记得许许多多的人曾经关爱过和帮助过我。我深知，没有这么多人的理解与支持，我就不可能坚持到今日。

我曾经受过不少的挫折与失败。因为为人正直敢于直言，我在国资律师事务所多年被压制，没有入党没有提拔；因为个性刚烈从不向小人低头，我没有评过先进没有受过奖励，工作再好再出色，快乐与荣誉也总是与我无缘。后来，我终于忍无可忍，辞去了公职。为了我心目中的律师事业，我去过上海，到过昆明，苦苦地寻觅着适合我发展的地方，最后我来到了深圳。

初到深圳时，我找不到工作，找不到落脚的地方，因为几乎所有

的律师事务所都要上交管理费且不负责提供案源，而我那时交不起管理费也找不到案子办。我到人才大市场去应聘、去求职，可最后不是我嫌人家待遇太低就是人家嫌我年龄偏大，再有本事也无人相信，更不用说把案子交给我去办了。那段时间，我不敢也不想联络在深圳工作的同学和朋友，因为我在那时打出的任何一个电话，人家接听后都会顿生顾虑：怕我求助，怕我借钱。尽管我那时确实没有什么目的，但人家真的就会这么想。

多年来，我常常为破解各种诉讼难题、为当事人的前途与命运寝食难安，特别是在挽救刑事被告人生命的时候，深感自己职责重大权力很小。因此，我在任何时候都没有任何理由骄傲自满。

岁月抹不去对往事的真切记忆。我现在总喜欢在寂静的夜里，独坐窗前俯视窗外万家灯火。而每当此时，那些随风飘逝的往事、那些过去生活的影子便会不期而至。我常常在回忆中思考，在酸甜苦辣的回忆中寻找得失。我想：回忆也是一笔宝贵的精神财富。

我一直希望自己做一个集哲学家和农民于一体的法律人。用哲学家的理性思维，去冷静地思考当今社会的司法弊端；用农民的勤恳与踏实精神，去修筑一条充满阳光的法治之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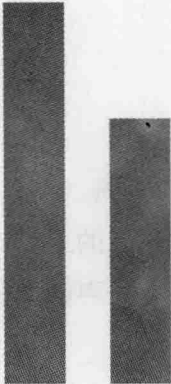
如果有来世，我还会选择做律师。

肖万青2012年6月于深圳

目 录

如血晨曦：村官的头颅被炸飞·····	1
血刃情敌：爱与恨怎一个“杀”字了得·····	10
剑悬头顶：为惊动公安部的案犯辩护惹风波·····	21
安义杀官：血案惊动中央牵出曾新民·····	43
政坛流星：第一个被判死刑的副省长·····	56
走近牟其中：一代枭雄为何梦碎“南德帝国”·····	73
世纪审判：“德国牙医”看你猖狂到几时·····	90
案惊中央：发自中原的130多次控诉·····	102
涅槃重生：三年抗争金鸣大厦物归原主·····	115
鹏城斗法：天价“名誉侵权”案震惊全国·····	130
青山湖命案：江西四农民从死刑到无罪·····	143
苍天有眼：云南杜培武冤案真相·····	153
削发为僧：律师隐居卧龙寺倾诉不白冤·····	170
要案追踪：常德公审“中国刑事第一案”·····	181
要案追踪：重庆公审“中国刑事第一案”·····	196
掷笔三思：透视中国政府采购第一案·····	209

讼路弯弯：民告官几多辛酸几多血泪.....	219
罪与非罪：中国首例体彩案遭遇法律空白.....	234
沉冤昭雪：总理的关怀穿越千山万水.....	248
对抗公权：深港律师携手五年艰难诉讼.....	261
“二爷”讨婚姻：相约自杀血洗八载爱恨情仇.....	274
“叫板”音乐家：中国作曲版权诉讼第一案.....	284
有缘相遇：伸手援助加拿大华人.....	299
隔代鉴定：私生女的“版权”拷问伦理与法理.....	309
香销玉殒：冲不出鸟笼的“二奶”魂断深圳.....	323
关联交易：三千万港币置换股权的背后.....	338
仗义执言：为吴海玲抢劫案“叫板”公检法.....	362
八年六审：争议山林该从何处转弯.....	380
拷问法律：拿什么拯救离婚当事人.....	394
大地作证：震惊琼赣两省的涂景新冤案实录.....	404
疑罪从轻：真相不明的玉龙新村命案.....	417
为逝者正名：把杀人凶犯送上刑场	430
生命倒计时：为曾海林摆脱死刑阴影.....	445
第十二条生命：刑辩生涯中的又一“杰作”	455



如血晨曦： 村官的头颅被炸飞

我原本是个天真的法律理想主义者，对中国的司法制度有着如水般的深情——对法官的公正深信不疑，对检察官的诚信毫无保留，对律师的奉献精神心驰神往。如果不是因为这起案件，我大概一直或至少在很长时间会保持这种观点并向我的律师朋友们灌输。

然而，我在办理这起案件时体会到的错综复杂、幽深莫测的经历教育了我，使我看到了一个没有一本法律教科书涉及、在任何一所法学院也从不讲授的世界，我从此开始用理性的目光去审视中国司法实践中的黑暗面……

1990年9月14日，天下着浸霏的秋雨，雨打着窗外的梧桐。

我打开律师事务所的大门，进到办公室，正要开始一天的工作。一位五十多岁、皱纹纵横的老汉突然闯了进来，“扑通”一声就跪在我的脚下，人未语泪先流。

我慌了，我长这么大，做律师也好几年，还从来没有人给我下过跪。人们常说：男儿膝下有黄金，男人的膝盖是不软的。可没有遭遇过冤屈的人们又哪里会知道，当一个人有冤无处伸，有理无处评，叫天不应、呼地不灵的时候，即使是男人，他也会习惯地用这种最古老、最崇高的跪求，向任何他以为正直的人乞求公理，乞求明晰。

我赶忙扶起这位像我父亲般苍老的老汉，倒给他一杯热茶。

他不是别人，正是一个月前江西丰城市轰动一时的爆炸杀人犯李平如的父亲李牛仔。

不知过了多久，李牛仔的情绪才安定下来，他慢慢向我诉说了爆炸案的由来和经过。末了，他对我说：“我儿子是在我被死者打断肋骨、告状无门被逼无奈时才走上这条绝路的，他不能死也不该死。出事后，我找过几个律师，可人家不是嫌钱少就是认为上面领导已定了调子，案子很棘手，不愿接。经你老师甘承模律师介绍，我才来找你，想请你为我儿子辩护。”

我点点头算是答应。尽管这起案件确实非常棘手，但面对这样一位历尽沧桑、孤立无援的求助者，我实在没有勇气拒绝，我不忍心让他失望而回。那时候，我很年轻才二十多岁，尽管已做了几年的

律师，但我的编制还在学校。受案后，我作了最坏的打算，如果因为办理这起案件惹怒了当地的权贵而无法执业，了不起我重回课堂去教书。我想：总不至于连教师也做不成吧？

可是，这样的案件又怎样才能办好呢？送走李牛仔后，我便开始琢磨辩护思路。该案定性准确，事实清楚，李平如报复杀人手段残忍，后果也很严重，而且案发后，电视台已作过两次只看结果、不问起因的报道，有关领导也已先入为主，明确定下了此人非杀不可的基调。可以这么说，除了案发地大部分群众及少数富有正义感、了解事情真相的人要求轻判外，李平如已被一片打杀声所包围。从案件表面来看，似乎找不到法定从轻、减轻的理由，只存在酌情从宽处罚的情节。但不管怎样，作为辩护律师，只要有一线希望，就应当去争取。

思之良久，我最终决定把情理融入人性、法理之中，进行情感辩护，使公诉人在思想感情上与辩护人产生共鸣，对李平如顿生同情之心；让法官内心甚至不知道审判的是谁，是审判杀人的李平如还是被杀的死者李国泉？是审判人性还是兽性？如能这样，就可以使法官最大限度地理解李平如的作案动机，辩护也就有望成功。要如此，庭审之前就必须收集到死者李国泉横行乡里、仗势欺人的有关证据，同时聘请法医对李牛仔的伤势重新作出司法鉴定。

主意已定，事不宜迟。接案的第二天，我就独自一人去了宜春地区中级法院。

翻开卷宗，里面记载着一个残酷的事实——

1989年9月下旬的一天，丰城市河洲乡桥李村村民李平如的7岁女儿李娟，在同小伙伴玩耍后上厕所，被同村村长李国泉6岁的女儿李玲玲瞧见。李玲玲捡起一块石头向粪池扔去，溅起的粪便弹了李娟一身。李娟哭起来，哭声引来了站在离厕所不远的李平如6岁的儿子李伟。见姐姐无端受辱，李伟童稚的脸上写满了愤怒。他随手捡起路边

一颗小石子朝李玲玲掷去，石子擦伤李玲玲的脸。李玲玲跑回家向母亲陈国英哭诉，陈国英拉着女儿到李平如家吵闹。李平如之妻徐桂琴心知自己的小孩没什么错，但她惹不起村长夫人，赶紧赔礼道歉，表示同意带李玲玲去看医生，并承担一切费用。陈国英不满意，临走时又恶狠狠地甩下一句话：“没这么便宜，看我怎么收拾你们。”

徐桂琴胆颤心惊，一连几天不让儿女出门。

9月29日，李平如家里来了客人，徐桂琴便打发儿子李伟到爷爷李牛仔那里去取酱油，并特意叮嘱李伟注意避开李国泉一家人。可谁知“冤家路窄”，李伟在路上偏偏碰上了陈国英。他掉头就跑，没跑几步就被追上，陈国英揪住李伟就打。李伟的哭声惊动奶奶袁根妹，袁根妹赶过去用自己衰弱的身躯护着孙儿。陈国英放了李伟又撕打袁根妹，口里骂声不绝。李平如闻讯赶来，上前一手护着母亲，一手护着儿子。陈国英气急败坏，冷不防从袁根妹手里拽出李伟，将其推倒在屋旁的阴沟里，并朝其身上连踩几脚。争吵时，李国泉和他三个兄弟赶到，张口就骂：“好你个李平如，竟敢与老子作对？”说罢，抡起铁拳朝李平如打去。李平如54岁的老父亲李牛仔见状，急忙抽身上前劝说，李国泉捡起地上的砖头，猛地朝李牛仔胸部砸去，老人当即口吐鲜血，倒地不起。李国泉还不解恨，又带领弟兄直奔李平如家，将其橱桌掀翻、盘碗砸烂后，扬长而去。

李牛仔当日下午被急送至丰城市中医院救治，医生诊断其胸部两根肋骨骨折、血气胸。

李平如由此开始了一场马拉松式的权与法的较量，他不断地控告，不停地抗争，十个多月就这样过去了。他想来想去想不通：浩浩九州，茫茫人海，他的冤情为何无处可诉？父亲惨遭伤害为何竟无人理睬？他真的感到绝望了。

1990年8月8日晚，皎洁月光的背后透着凄凉，劳累了一天的人们早已进入了梦乡。李平如却翻来覆去怎么也睡不着，他在村外鱼塘边

的小路上徘徊，心事重重。十一个多月来，父亲还躺在医院的病床上呻吟，高利贷借来的医疗费早已用尽，伤未好，债要还，而凶手李国泉分文不出，逍遥法外。“他不让我好活，我就不让他好死”，李平如眼里闪出一道凶光。

他悄悄地溜回村里，推开家里虚掩的大门，借着窗户射进的月光，他站在床边，深情地看了看熟睡中的妻子。然后，他轻轻拉开抽屉，迅速取出当兵时从部队带回的两块梯恩梯（TNT）炸药和一枚雷管、一根电线和三节大号电池。凌晨2时许，他蹑手蹑脚径直来到村东李国泉的家门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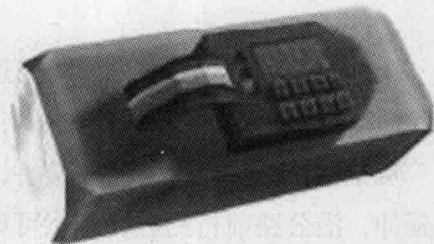
李国泉家里大门敞开，一家四口就睡在厅堂里并排的三张竹床上。李平如用电线把雷管炸药串好，把炸药放在李国泉头部右侧的枕头上，

沿着墙脚把已连好的电线拉至李国泉后院的东北角，接通电源，引爆了炸药。“轰”的一声，一道火光穿过房顶，浓烈的硝烟迅速弥散，李国泉当即被炸死，肝脑涂地，惨不忍睹。

桥李村笼罩在如血晨曦之中。

李平如平静地作完案后，从李国泉后院菜地的水塘里淌水溜回自家大门前，慌张地从住房东侧翻墙进入家中。这一切，被对面邻居李喜仔在月光下看得清清楚楚。李喜仔已被爆炸声惊醒，正站在自家卧室的窗前听动静。

爆炸巨响也惊醒了很多村民起来看热闹。徐桂琴起床开门想出去看看究竟发生了什么事，结果被李平如拉住，李平如告诉她已把李国泉炸死了。徐桂琴吓得直哭说不出话，灾难来临前的巨大恐惧已攫住



TNT又名三硝基甲苯，是一种呈黄色粉末或鱼鳞片状的烈性炸药。李平如因控诉无门铤而走险，用这种烈性炸药结束了村官李国泉的性命。

了她的心。

8月9日天刚蒙蒙亮，已预感到自己很快就要被捕的李平如，出门把相关申诉材料送到弟弟李平辉家中。途中随手将头天晚上三个没用上的雷管丢到了村民李洪新家的屋顶上，其中一个雷管从屋顶滚落到了地面上，但李平如当时没有发觉。

当天下午，李平如即被公安人员控制，次日即8月10日被刑事拘留，8月14日被逮捕，9月3日被移送江西省检察院宜春分院审查起诉。

李国泉上任村长不到两年为何遭此厄运？李平如又为什么不惜生命除掉李国泉以示抗争？带着疑问，我驱车前往命案发生地。

从丰城市区往南，穿过立交桥，有一条平坦的柏油马路向抚州方向延伸，沿公路前行约五公里，可见一条宽约二十米的水渠，从公路桥墩下由西向东缓缓流去。在桥与渠的交汇处，有一个千余人的李姓村庄，这个凄惨的杀人案就发生在这里。

刚进到村里，善良的村民就里三层外三层将我围个水泄不通。在这里，我找到了我所希望得到的答案，我终于明白了被村民称为“癩痢子”的李国泉上任村长不到两年就遭人谋杀的真正原因——

前任村长李有元深得民心，当村长20余年，在任时曾因工作之事批评过李国泉，李国泉就一直耿耿于怀。1988年李有元盖房子正挖地基时，李国泉有意刁难，勒令停建。李有元的儿子据理力争，诘问在乡里办了审批手续为何不能建？李国泉一脸的蛮横：“不准建就是不准建，你爹当村长时我受了多少气？现在该我回报了。”

村民李福元早年间乡、村两级审批，同意他在自家原宅基地上翻修住房。当年奠了基脚，因资金不足停建数年，那时李国泉还在部队服役。1989年8月，李福元按原基脚砌墙，李国泉以自己的新房地基已在报批为由，强行将李福元的后墙拆除两米，作为他自己新房的过

道。

村民熊某某姿色不错，李国泉垂涎已久实想勾搭。某晚，他趁村里放电影之机，偷偷溜进熊某某家里动手动脚。熊某某因经期不愿苟合却又不敢反抗，李国泉就在她身上抚摸，被看完电影回家的熊某某的婆婆看见，李国泉慌忙从后门逃走。此事后来告到村委会，李国泉写了悔过书，罚了伍拾元钱。

在李平如家里，我看到了李平如那些如泣如诉的控告材料。上面有人大、政法委及公安局几位领导责成派出所依法处理之类的批示，就是这些经领导多次批示的材料，也变戏法似的在派出所和政府之间踢来踢去十个多月。期间，没有任何人真正出面协调，也没有人敢于出面解决问题，怪不得李平如的忍耐会到极限。

有位从事司法工作多年的朋友此前曾问过我：“当今社会办什么事最难？”看我茫然，这位朋友接着说，“告状乃当今天下第一难。下边有冤盼上边，上边有人推给下边，下边不敢办理再送上边，含冤者跑了上边又下边，一而再再而三，最后不是状告通天就是走投无路只好铤而走险。”

我当时不信他的话，认为言过其实。因为在此之前，我还是个天真的法律理想主义者，对中国的司法制度有着如水般的深情——对法官的公正深信不疑，对检察官的诚信毫无保留，对律师的奉献精神心驰神往。如果不是因为这起案件，我大概一直或至少在很长时间会保持这种观点并向我的律师朋友们灌输。然而，我在办理这起案件时体会到的错综复杂、幽深莫测的经历教育了我，使我看到了一个没有一本法律教科书涉及、在任何一所法学院也从不讲授的世界，我从此开始用理性的目光去审视中国司法实践中的黑暗面……

在公安机关和政府部门调查走访期间，我受到了自做律师以来从未有过的冷遇。这种冷遇，我不想也很难用文字来形容。一位分管政法工作的市委副书记板着脸孔，公然指责我：谁要你为李平如辩护